

千阳县草碧镇中心小学 2021 年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千阳县草碧镇中心小学为所辐射区域内适龄儿童提供教育服务。对学生实施德、智、体、美、劳诸方面全面发展的教育，促进其身心和谐发展同时为家长工作、学习提供便利条件。通过组织、指挥、协调、控制等管理职能，合理利用学校建设与事业发展的各种资源确保保教质量的提高，较好地实现预期的教育培养目标和服务家长的任务。确保教育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二）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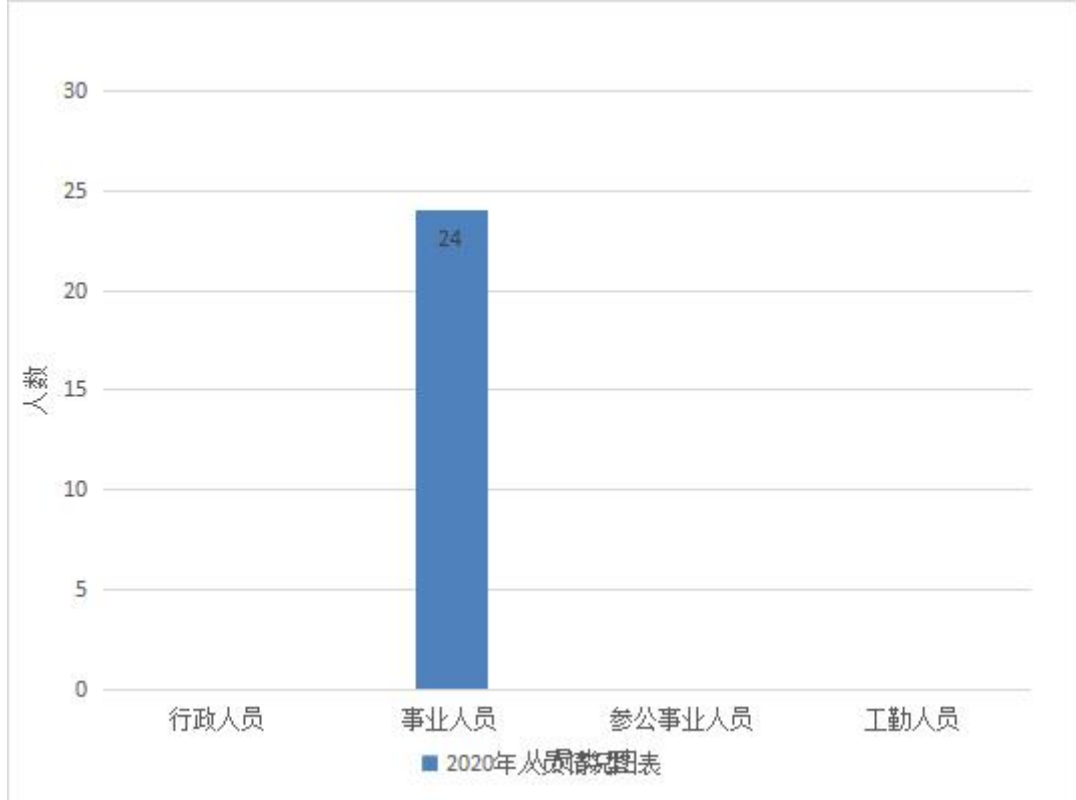
千阳县草碧镇中心小学内设 3 个处室：办公室，教导处，德育处。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1 年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千阳县草碧镇中心小学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千阳县草碧镇中心小学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24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24 人；实有人员 24 人，其中行政 0 人、事业 2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33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千阳县草碧镇中心小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54.10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0	2. 外交支出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 国防支出	0.00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0.00
5. 事业收入	0.00	5. 教育支出	930.46
6. 经营收入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8. 其他收入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9. 卫生健康支出	0.00
		10. 节能环保支出	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2. 农林水支出	0.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23.64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3. 其他支出	2.00
本年收入合计	956.10	本年支出合计	956.1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收入总计	956.10	支出总计	956.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部门： 千阳县草碧镇中心小学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国有 资本 经营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54.10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0.00	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0	2. 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0.00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3. 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0.00
		4. 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0.00
		5. 教育支出	930.46	930.46	0.00	0.00
		6. 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0.00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0.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0.00
		9. 卫生健康支出	0.00	0.00	0.00	0.00
		10. 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0.00
		11. 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12. 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0.00
		13. 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0.00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6. 金融支出	0.00	0.00	0.00	0.00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0.00	0.00	0.00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0.00	0.00	0.00
		19. 住房保障支出	23.64	23.64	0.00	0.00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0.00	0.00	0.00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0.00	0.00	0.00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0.00	0.00	0.00
		23. 其他支出	2.00	0.00	2.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956.10	本年支出合计	956.10	954.10	2.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千阳县草碧镇中心小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54.1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收入总计	956.10	支出总计	956.10	954.10	2.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千阳县草碧镇中心小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443.34	公用经费合计		53.0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3.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52.7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1.1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103	奖金	36.09	30103	奖金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5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8.5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7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0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29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114	医疗费	23.64	30114	医疗费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06
30201	办公费	0.00	30201	办公费	9.88
30202	印刷费	0.00	30202	印刷费	0.94
30204	手续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1
30205	水费	0.00	30205	水费	0.74
30206	电费	0.00	30206	电费	2.12
30207	邮电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8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9
30211	差旅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78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3.39
30216	培训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50
30226	劳务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64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7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8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57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6.5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千阳县草碧镇中心小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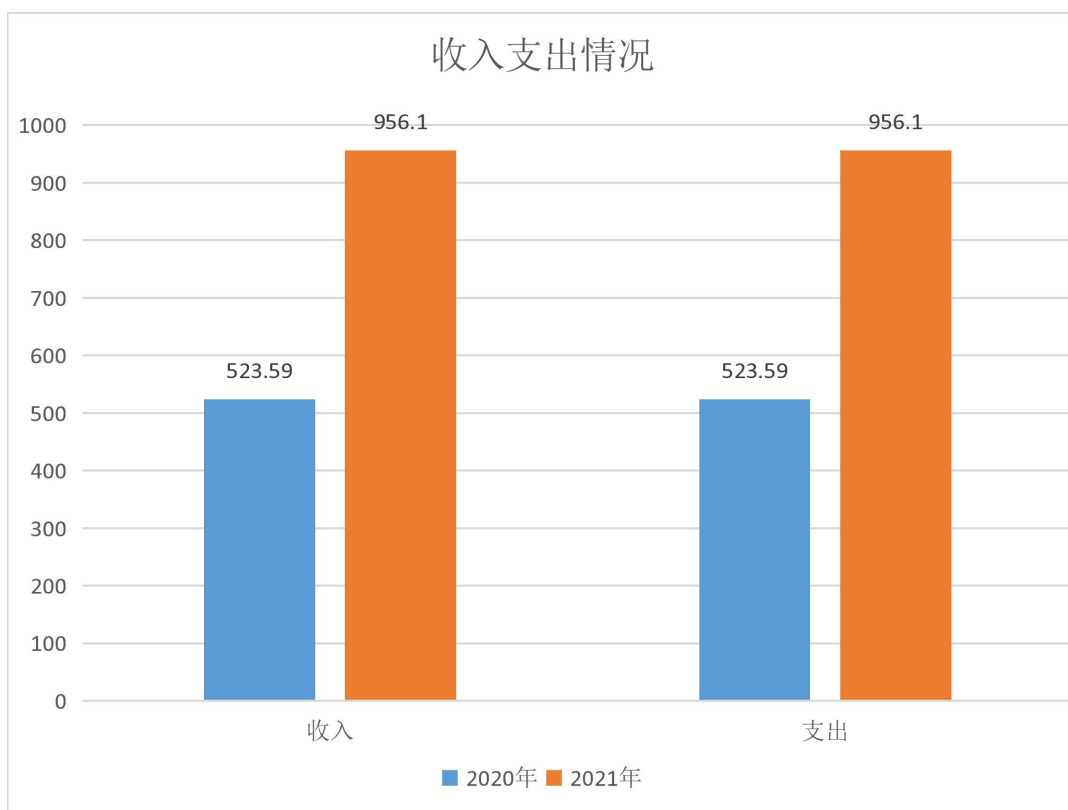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决算数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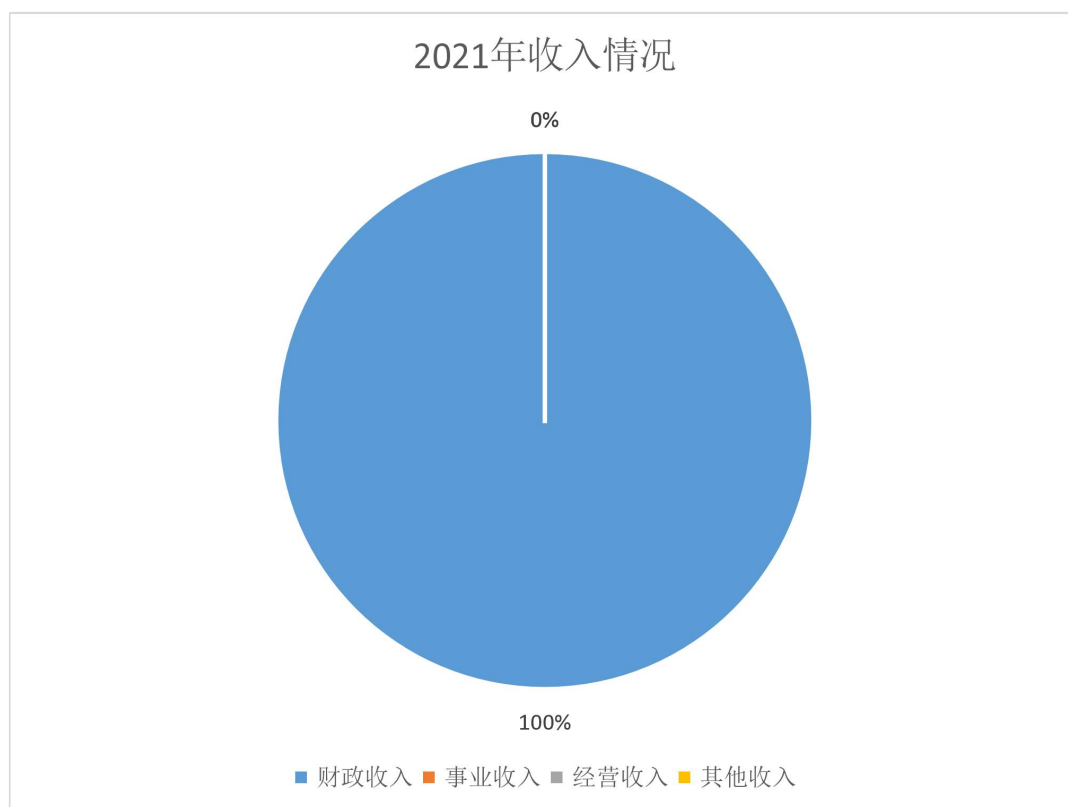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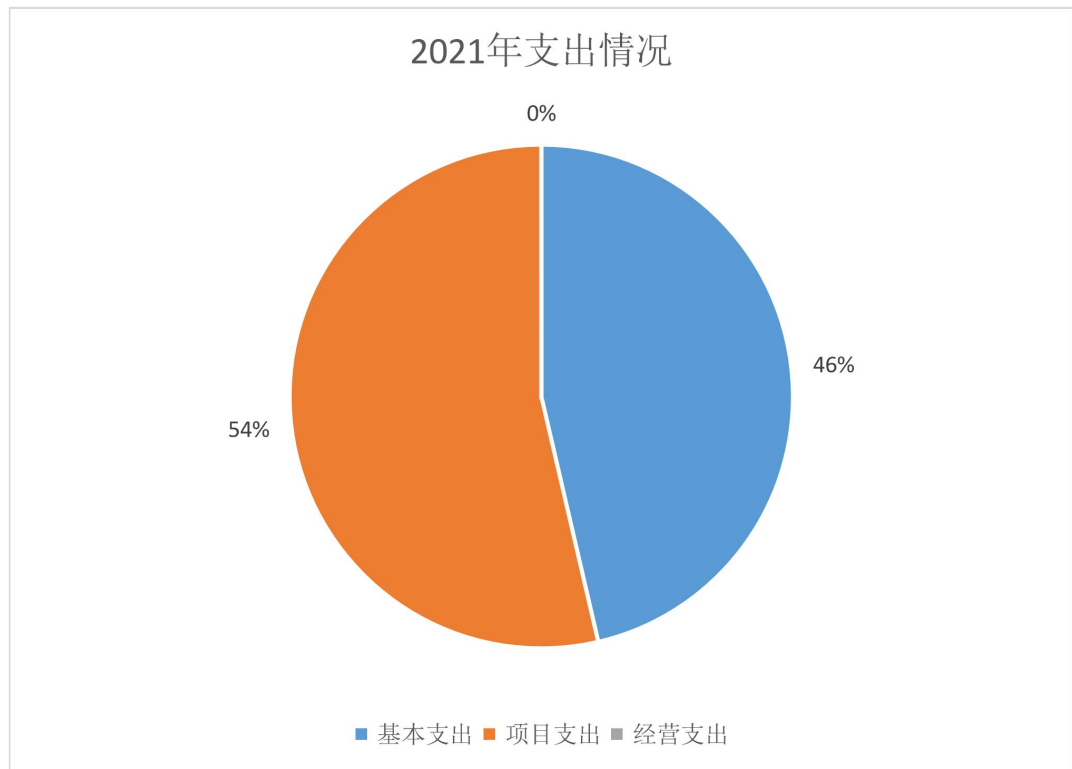
2021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956.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432.51 万元，增长 45%。主要是学校办公楼项目收入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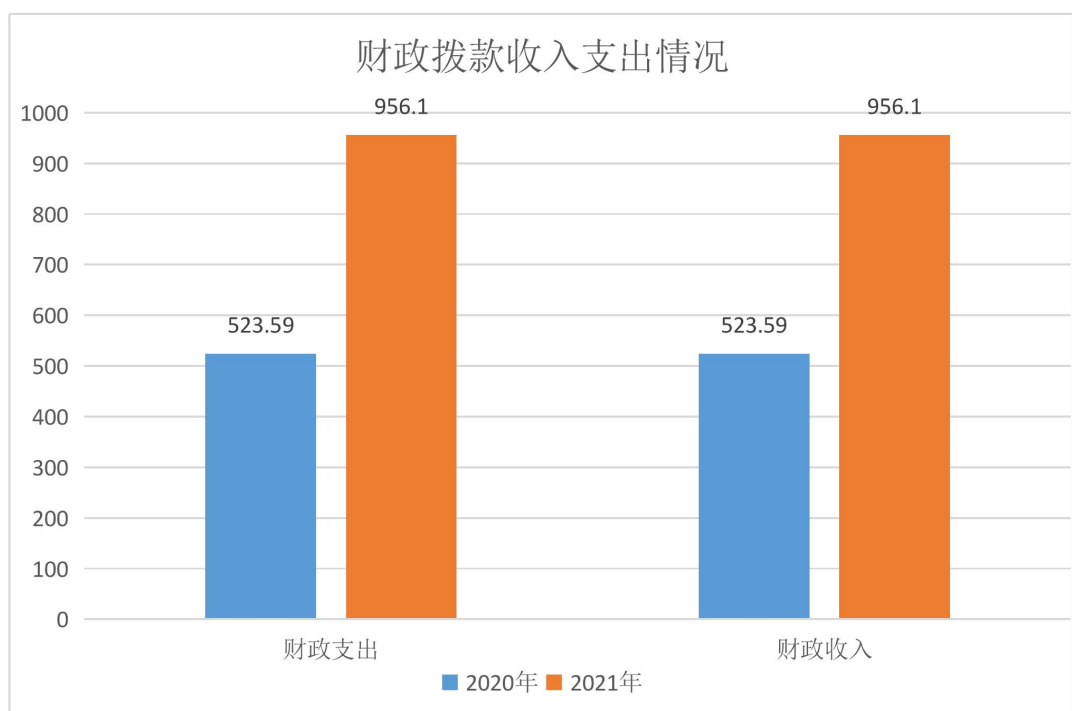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956.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56.1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95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43.34 万元，占 46%；项目支出 512.76 万元，占 54%；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956.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432.51 万元，增长 45%。主要是学校办公楼项目收入增加；与上年相比支出总计增加 432.51 万元，增长 45%。主要是学校办公楼项目收入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956.1 万元，支出决算 95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32.51 万元，增长 45%，主要是学校办公楼项目收入增加。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为 956.1 万元，支出决算 95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教育支出（项）预算为 930.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30.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为 23.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96.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443.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52.7 万元，津贴补贴 131.1 万元，奖金 36.09 万元，绩效工资 0.0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5.58 万元，职业年

金缴费 48.58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7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03 万元，住房公积金 0.29 万元，医疗费 23.64 万元。

（二）公用经费 53.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9.88 万元，印刷费 0.94 万元，手续费 0.01 万元，水费 0.74 万元，电费 2.12 万元，管护费 1.69 万元，差旅费 0.78 万元，维修费 23.39，培训费 1.5 万元，劳务费 1.64 万元，工会会费 1.72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84 万元，对个人家庭补助 37.57 万元，生活费 16.58 万元，助学金 20.09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安排。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5 万元，主要原因是用于在编教师专业技术继续教育培训费用。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彩票公益金安排预算为 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较预算数一致。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64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64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4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49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 0 量），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

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0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2 个，二级项目 1 个，共涉及资金 23.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37.3%。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县级部门决算中反映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等 2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困难学生生活补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 万元，执行数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困难学生的生活，加大项目宣传力度，确保应知尽知，及时发放资金确保应助尽助，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困难学生家庭经济压力。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大宣传力度，提高教师、家长及学生满意度。

2、义务教育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0.6 万元，执行数 2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标准落实学前教育补助公用经费政策，确保我县义务教育入学率逐步提高，普惠性学前规模逐步扩大。下一步改进措施：不断提高学前教育普惠保障水平。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家庭困难学生生活补助专项经费				
县级主管部门			千阳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千阳县草碧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	3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3	3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困难寄宿省和非寄宿生的生活，加大项目宣传力度，确保应知尽知，及时发放资金确保应助尽助，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困难学生家庭经济压力，群众满意度持续提高。				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困难寄宿省和非寄宿生的生活，加大项目宣传力度，确保应知尽知，及时发放资金确保应助尽助，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困难学生家庭经济压力，群众满意度持续提高。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义务教育阶段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数		30名	完成	
		质量指标	适龄儿童、少年接受义务教育		100%	完成	
		时效指标	2020年1月-2020年12月		1年	完成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困难学生生活补助标准			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完成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年	完成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教师、家长及学生满意度		≥95%	完成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				
县级主管部门			千阳县教育体育局		实施单位	千阳县草碧镇中心小学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0.6	20.6	1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县级财政资金	20.6	20.6	100%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标准落实义务教育补助公用经费政策，确保适龄儿童入学率逐步提高，普惠性义务教育规模逐步扩大。				按照标准落实义务教育补助公用经费政策，确保适龄儿童入学率逐步提高，普惠性义务教育规模逐步扩大。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全年完成 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数		206人	完成	
		质量指标	提高公用经费保障水平		100%	完成	
		时效指标	2020年1月-2020年12月		1年	完成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完成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不断提高学前教育普惠保障水平		提高	完成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政策发挥效应年限		1年	完成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5%	完成	
说明	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单位自评得分100分。单位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954.1万元，执行数954.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一、突出工作重点，加强教育经费管理工作：1. 落实教育经费政策，保障中小学校正常运转；2. 加强教育收费管理，进一步规范中小学校收费行为；3. 清查学校固定资产，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4. 加强扶贫资金监管，确保惠民政策落实到位；二、采取有效措施，进一步规范中小学财务行为：1. 加强财务管理检查，提高资金监督管理水平；2. 完善教育经费管理制度，优化投入保障；3. 规范学生资助，落实惠民政策；三、落实惠民政策，提高教育民生工程的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 财务管理人员的综合素质及管理水平与新的形势存在差距；2. 工作思路不新，创新意识不强，对基层单位的财务监管有待加强；3. 受疫情影响，县级财政增收困难等因素影响，教育经费投入增长幅度较小。

下一步改进措施：我们将以中小学财务管理精细化为抓手，强化经费保障，加强财务管理，提高经费使用效益。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千阳县草碧镇中心小学

自评得分：100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为适龄儿童提供义务教育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							
(三) 简要概述当年县委县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提升教育质量。 巩固提升脱贫攻坚成效，积极深化教育扶贫。							
一级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100%	100.00%	10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5%	100%	5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	100%	5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20%	10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10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	100%	5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违规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100%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1. 落实监督全县各级教育经费及困难学生资助管理工作。 2. 推动我县学前教育事业	100%	40		
		项目效益（20分）	20				为促进我县学前教育事业坚实基础	100%	20		

备注：

-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